檔 號:

保存年限: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許玉霞

電話:06-2991111分機8325

傳真: 06-2982639

電子信箱: madonna. nanci@gmail. com

受文者:臺南市立新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5月14日

發文字號: 南市教課(一)字第1100587045號

速別: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

主旨:函轉「110學年度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」實施計畫1 份(如附件),請貴校踴躍申請,請查照。

說明:

裝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(以下稱客委會)110年5月5日客會語字第 110670019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」課程綱要於108學年度實施,客委會為提升學生學習客語之質及量,強化各級學校客語課程廣度及深度,訂定「110學年度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」實施計畫,協助學校依學生學習需求,結合客庄生活情境,以發展學生核心素養及落實學生客語學習。
- 三、相關說明會事項,請依以下期程辦理:
 - (一)申請說明會:
 - 1、時間:110年5月20日(星期四)12時30分至16時30分。
 - 2、地點:高雄市新客家文化園區(藝文教室1)(807高雄市 三民區同盟二路217號)。
 - (二)有意願報名者請於110年5月18日前填寫Google表單(網址: https://forms.gle/BP5uwoZeGRsHJM9x7)。
 - (三)請惠予參與說明會人員當日公(差)假、派代。
- 四、有意申請之學校,請至客語生活學校教學資訊中心系統/客

性点 間に

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實施計畫專區(https://school. hakka.gov. tw/12)

五、線上申請,下載紙本核章後,並請於110年5月22日前郵寄至局,俾憑辦彙整函送客委會。(地址:70801臺南市永華路二段6號7樓,教育局課程發展科許玉霞教師收。信封註明「110學年度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計畫申請」。

六、若有系統操作問題,請逕洽系統維護廠商—環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02)8792-2885分機829,劉宗豪經理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

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:本局課程發展科

